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SHOU ENVIRONMENTAL HOLDINGS LIMITED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1)

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董事

粵首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梁偉信先生(「梁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財務董事。

梁先生之委任

梁先生現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員。彼主要職務為對本公司的業務提出建議。

梁先生，現年39歲，擁有超過16年會計經驗。彼從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到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于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中一間工作，離任時為高級經理，這十二年間，彼獲審計及會計豐富經驗，其後為該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培訓工作。梁先生現任教于一間著名的金融培訓學院，彼專於提供有關會計課程培訓之工作。

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Indiana University Bloomington, USA為榮譽卓越商業科學學士。

梁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有關委任彼為財務董事的委任合同。梁先生可享有年度薪金1,040,000港元。彼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彼之有關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於該股東大會上告退，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於過去三年內，梁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彼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

除本公告所披露之外，就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梁先生加入董事會。

不符合若干上市規則

緊接上述梁先生之調任，因本公司僅擁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本公司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及第3.21條之規定。本公司將積極物色一名合適人選以填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的空缺，以藉此儘快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起三個月內符合上述之上市規則。本公司將於符合上述規定要求後刊發進一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鄧露娜 高美英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Tan Cheow Teck先生、Shannon Tan Siang-tau先生（又名陳祥道）、Juanita Dimla De Guzman女士、劉軍先生、沈俠先生及梁偉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振宇先生及溫堅生先生組成。